

2023年度

平江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决算



# 目录

## **第一部分 平江县纪委监委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平江县纪委监委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平江县纪委监委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关于2023年度绩效情况的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三)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五) 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绩效执行结果公开情况

(六) 空表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五部分 附件（平江县2023年度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 **第六部分 平江县财政局关于2023年度部门决算批复的通知**

# 第一部分

## 平江县纪委监委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县纪委监委是履行党的纪律检查和公职人员行政监察工作的机关。

##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 （一）内设机构设置。

平江县纪委内设办公室（宣传部）、组织部、党风政风监督室、信访室、案件监督管理室、第一至第六纪检监察室、案件审理室、干部监督室、14个派驻纪检监察组。下设事业机构县廉政教育中心和信息中心。与县委巡察办、4个巡察组合并办公。

平江县纪委人员编制数132人，其中行政编117人，事业编人数15人。2023年年末实有人数111人，其中行政编98人，事业编13人，退休人员20人。

### （二）决算单位构成。

平江县纪委2023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平江县纪委单位本级，没有其他二级预算单位。

## 第二部分

# 平江县纪委监委2023年部门 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平江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914.5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2692.4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29.4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92.6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b>2914.57</b>	<b>本年支出合计</b>	58	<b>2914.57</b>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b>总计</b>	31	<b>2914.57</b>	<b>总计</b>	62	<b>2914.57</b>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平江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4	5	6	7
			<b>合计</b>	2914.57	2914.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92.47	2692.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2674.07	2674.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01			行政运行	2175.46	2175.4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0.93	110.9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04			大案要案查处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357.68	357.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40	18.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40	18.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9.41	129.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9.41	129.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9.41	129.4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2.69	92.6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2.69	92.6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2.69	92.69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平江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4	5	6
			<b>合计</b>	<b>2914.57</b>	<b>1757.56</b>	<b>1157.01</b>	<b>0.00</b>	<b>0.00</b>	<b>0.00</b>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92.47	1535.46	1157.01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2674.07	1535.46	1138.61	0.00	0.00	0.00
2011101			行政运行	2175.46	1535.46	640.00	0.00	0.00	0.00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0.93	0.00	110.93	0.00	0.00	0.00
2011104			大案要案查处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357.68	0.00	357.68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40	0.00	18.4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40	0.00	18.4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9.41	129.41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9.41	129.41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9.41	129.41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2.69	92.69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2.69	92.69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2.69	92.69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平江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914.5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692.47	2692.47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29.41	129.41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2.69	92.69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b>2914.57</b>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b>2914.57</b>	<b>2914.57</b>	<b>0.00</b>	<b>0.00</b>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b>总计</b>	32	<b>2914.57</b>	<b>总计</b>	64	<b>2914.57</b>	<b>2914.57</b>	<b>0.00</b>	<b>0.00</b>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平江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4	5	6
			合计	2914.57	1757.56	1157.0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92.47	1535.46	1157.01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2674.07	1535.46	1138.61
2011101			行政运行	2175.46	1535.46	640.00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0.93	0.00	110.93
2011104			大案要案查处	30.00	0.00	30.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357.68	0.00	357.68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40	0.00	18.4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40	0.00	18.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9.41	129.41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9.41	129.41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9.41	129.41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2.69	92.69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2.69	92.69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2.69	92.6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平江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14.5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3.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526.69	30201	办公费	25.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65.71	30202	印刷费	2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79.96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69.23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313.42	30205	水费	3.5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2.75	30206	电费	3.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5.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9.84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5.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77	30211	差旅费	5.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3.8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31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5.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4.5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3.13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6	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5.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9.7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1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614.56	公用经费合计					143.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平江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80.00	0.00	40.00	0.00	40.00	40.00	38.17	0.00	23.78	0.00	23.78	14.3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平江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平江县纪委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平江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平江县纪委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第三部分

#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总收入2914.57万元，与上年相比，总收入减少155.48万元，减少5.06%，2023年度总支出2914.57万元，与上年相比，总支出减少155.48万元，减少5.06%，主要是因为2023年年底人员较2022年年底减少，人员及项目经费相应调整。如2022年办公楼改造专项经费超300万，项目完成后，该经费在2023年被取消。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2914.5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914.57万元，占100%。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合计2914.5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757.56万元，占60.3%；项目支出1157.01万元，占39.7%。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2914.57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减少155.48万元，减少5.06%；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2914.57万元，与上年相比，支出减少155.48万元，减少5.06%，主要是因为2023年年底人员较2022年年底减少，人员及项目经费相应调整。如2022年办公楼改造专项经费超300万，项目完成后，该经费在2023年被取消。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2914.57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2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55.48万元，减少5.06%，主要是因为2023年年底人员较2022年年底减少，人员及项目经费相应调整。如2022年办公楼改造专项经费超300万，项目完成后，该经费在2023年被取消。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2914.5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2692.48万元，占92.3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29.41万元，占4.44%；住房保障（类）支出92.68万元，占3.18%。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2294.1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914.5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7.04%，其中：

#### 1、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2010.97万元，支出决算为2175.4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8.1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了工作经费，如办案工作经费。

#### 2、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10万元，支出决算为110.93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年的专项办案经费的返还和公安局划拨的办案工作经费。

#### 3、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大案要案查处（项）

年初预算为30万元，支出决算为3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 4、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20万元，支出决算为357.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8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了清廉文化建设经费和标准谈话室改造款及县委巡察经费。

#### 5、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8.4万元，主要是追加驻村指导员和基层党建指导员补助经费。

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130.47万元，支出决算为129.4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1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年底人员较2022年年底减少，人员经费相应调整。

7、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92.68万元，支出决算为92.6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几乎持平。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757.56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614.56万元，占基本支出的91.86%，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143万元，占基本支出的8.14%，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80万元，支出决算为38.17万元，

完成预算的38.2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决算数与上年相比减少20万元，减少20%，主要是严控三公经费支出，每年尽量保持只减不增。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2022年持平。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40万元，支出决算为14.39万元，完成预算的35.9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与2022年相比减少0.06万元，减少0.42%，减少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支出比上年有所压减。

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40万元，支出决算为23.78万元，完成预算的59.4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4.39万元，占三公经费的37.7%，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23.78万元，占62.3%。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14.39万元，全年共接待国内公务接待批次400个、接待人次302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主要用于与有关单位交流工作情况及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3.78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3.78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机关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3年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 九、关于2023年度绩效情况的说明

2023年总收入2914.5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2914.57万元。总支出2914.5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757.56万元，项目支出1157.01万元，项目支出主要是用于廉政教育基地运转，大案要案查处，县委巡视经费和清廉文化建设经费等。详见第五部份附件：平江县2023年度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报告等。

##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43万元，与2022年持平。比年初预算减少399.8万元，比预算降低73.66%，主要原因是：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 （二）一般性支出情况

2023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24.07万元，用于纪委监委召开县纪委全会、教育整顿工作部署会、推进会及全市案件质量工作评审会和巡察办巡察动员部署会议等，人数200人次，内容为纪检系统教育整顿专项工作部署会、推进会和全省纪检监察系统案件质量提升年活动动员部署会等；开支培训费23.79万元，主要用于纪检监察系统业务培训、新招公务员的入职培训伙食住宿费等及相关业务人员审查调查业务线上

学习培训费和巡察办业务培训费等，人数200人。

###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6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服务支出6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6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6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2辆，均为执法执勤用车；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

### **（五）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绩效执行结果公开情况**

2023年本部门无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情况，本部门2023年所有资金项目绩效均包含在上述“关于2023年绩效情况的说明”中。

### **（六）空表说明**

2023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因此本部门部门决算报表中下述表格均为空表

- 1、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第四部分

##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是指用于人大、政协、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发展与改革事务、统计信息事务、财政事务、税收事务、审计事务、人力资源事务、纪检监察事务、商贸事务、工商行政管理事务、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民族事务、档案事务、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群众团体事务、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组织事务、宣传事务、统战事务、其他一般公共服务等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是指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指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统一管理的机关离退休人员的经费。

卫生健康支出（类）：是指用于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类）：是指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支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

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政府采购：就是指国家各级政府为从事日常的政务活动或为了满足公共服务的目的，利用国家财政性资金和政府借款购买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政府采购不仅是指具体的采购过程，而且是采购政策、采购程序、采购过程及采购管理的总称，是一种对公共采购管理的制度。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基本工资：反映按规定发放的基本工资，包括公务员的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的岗位工资、技术等级工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各类学校毕业生试用期（见习期）工资、新参加工作工人学徒期、熟练期工资；军队（武警）军官、文职干部的职务（专业技术等级）工资、军衔（级别）工资、基础工资和军龄工资；军队士官的军衔等级工资、基础工资和军龄工资等。

津贴补贴：反映经国家批准建立的机关事业单位艰苦边远地区津贴、机关工作人员地区附加津贴、机关工作人员岗位津贴、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特殊岗位津贴补贴等。

奖金：反映机关工作人员年终一次性奖金。

伙食补助费：反映单位发给职工的伙食补助费，如误餐补助等。

绩效工资：反映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绩效工资。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由单位代扣的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不在此科目反映。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费，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军队（含武警）为军人缴纳的伤亡、退役医疗等社会保险费。

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反映上述项目未包括的人员支出，如各种加班工资、病假两个月以上期间的人员工资、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公务员及参照和依照公务员制度管理的单位工作人员转入企业工作并按规定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后给予的一次性补贴等。

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办公费：反映单位购买按财务会计制度规定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标准的日常办公用品、书报杂志等支出。

印刷费：反映单位的印刷费支出。

水费：反映单位支付的水费、污水处理费等支出。

电费：反映单位的电费支出。

邮电费：反映单位开支的信函、包裹、货物等物品的邮寄费及电话费、电报费、传真费、网络通讯费等。

**物业管理费：**反映单位开支的办公用房以及未实行职工住宅物业服务改革的在职职工和离退休人员宿舍等的物业管理费，包括综合治理、绿化、卫生等方面的支出。

**差旅费：**反映单位工作人员出差发生的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补贴费和市内交通费。

**维修(护)费：**反映单位日常开支的固定资产（不包括车船等交通工具）修理和维护费用，网络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费用，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

**会议费：**反映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住宿费、伙食费、会议室租金、交通费、文件印刷费、医药费等。

**培训费：**反映除因公出国（境）培训费以外的各类培训支出。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劳务费：**反映支付给单位和个人的劳务费用，如临时聘用人员、钟点工工资，稿费、翻译费，评审费等。

**工会经费：**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其他交通费用：**反映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租赁费：**反映租赁办公用房、宿舍、专用通讯网以及其他设备等方面的费用。

**专用材料费：**反映单位购买日常专用材料的支出。具体包括药品及医疗耗材，农用材料，兽医用品，实验室用品，专用服装，消耗性

体育用品，专用工具和仪器，艺术部门专用材料和用品，广播电视台发射台发射机的电力、材料等方面的支出。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上述科目未包括的日常公用支出。如行政赔偿费和诉讼费、国内组织的会员费、来访费、广告宣传、其他劳务费及离休人员特需费、公用经费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奖励金：反映政府各部门的奖励支出，如对个体私营经济的奖励、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奖励、独生子女父母奖励等。

购房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五部分

## 附件

（平江县 2023 年度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报告等）

##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人）	编制数		2023 年实际在职人数		控制率	
	132		111			
经费控制情况（万元）	2022 年决算数		2023 年预算数		2023 年决算数	
三公经费：	38.25		80		38.17	
1、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23.79		40		23.78	
其中：公车购置	18.00					
公车运行维护	5.79		40		23.78	
2、出国经费						
3、公务接待	14.46		40		14.39	
项目支出：						
1、业务经费	1147.25		300		1157.01	
2、运行维护经费						
.....						
3、省级专项资金（每个专项一行）						
.....						
公用经费	143		542.8		143	
其中：办公经费	100		385.71		122	
水费、电费、差旅费	11		132		11.5	
会议费、培训费	32		25.09		9.5	
政府采购金额	---		0.00		600	
部门基本支出预算调整	---		2294.13		2914.57	
楼堂馆所控制情况 （2023 年完工项目）	批复规模 （m <sup>2</sup> ）	实际规模 （m <sup>2</sup> ）	规模控制 率	预算投资 （万元）	实际投资 （万元）	投资概 算控制 率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说明：“项目支出”需要填报基本支出以外的所有项目支出情况，“公用经费”填报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填表人：杨莉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25 日 联系电话：0730-6800091 单位负责人签字：

## 附件3

## 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		平江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年度预算 申请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自评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291.13	2914.57	2914.57	10	100%	10	
	按收入性质分：			按支出性质分：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2914.57			其中：基本支出：1757.56					
	政府性基金拨款：			项目支出：1157.01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六大行动” 推进“三化”建设， 更好发挥监督保障执行， 促进完善发展作用。			提升政治站位；护航重大任务； 强化日常监督；整治干部作风； 震慑高压态势；锻造忠诚卫士。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处理线索条数	500条	639条	10	10	超出预期目标，体现了对违纪违法行为的严厉打击。	
			处理案件数量	350件	674件	10	10		
		质量指标	腐败存量明显减少，腐败增量明显下降	明显减少	100%	10	9	实现了预期目标，反腐败斗争取得显著成效 信访工作取得良好效果	
			越级访、重复访逐年减少	明显减少	100%	10	9		
		时效指标	按计划开展各项工作	2023年12月31日前完成	完成	5	5	所有工作均按计划完成，体现了高效的执行力。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3000万	2914.58万	5	5	支出控制在预算内，体现了良好的财务管理。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追缴违纪违法的违纪资金，挽回经济损失	≥150万元	4000万	6	6	远超预期目标，体现了强有力的反腐败斗争成果	
			退还群众资金	≥150万元	169万	6	6	完成了预期目标，保护了群众利益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风气改善	≥85%	90%	6	6	群众对反腐败工作的认可	
		生态效益指标	纪检监察活动对环境的影响最小化	无明显负面影响	无明显负面影响	6	6	在工作中确保纪检监察活动对环境无不良影响。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培养和储备一批高素质纪检监察干部	≥10人	11人	6	6	为未来的工作提供了有力的人才保障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纪检监察工作的整体满意度	≥90%	95%	10	10	提升了群众满意度，将继续优化服务方式	
	总分						100	98	

填表人：杨莉 填报日期：2024年3月22日 联系电话：0730-6800091 单位负责人签字：

## 附件 4

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清廉文化建设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自评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60	16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60	16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以营造干部清正、政府清廉、政治清明、社会清朗的政治生态和发展环境为根本目标，以建设清廉单元为载体，将廉洁建设与各部门、行业、领域业务工作有机结合，通过探索创新、示范引领、比学赶超，着力建设清廉机关、企业、学校、医院、乡村、大厅、家庭等清廉单元，通过 5 年建设，推动全县各级党组织管党治党责任意识明显增强，党员干部廉洁自觉性明显提高，对公权力的监督制约明显强化，顽瘴痼疾明显遏制，群众满意度明显上升，政治生态更加优化，社会正气更加充盈，清廉氛围更加浓厚，清廉成为平江的风尚和名片。			积极开展各领域清廉单元建设，选取 36 个示范点，全面开展清廉机关、国企、民企、园区、医院、学校、乡村、大厅、家庭等九类单元创建。着力加强清廉建设宣传阵地建设，上线县纪委监委公众号“清廉平江”，编印《清廉平江工作简报》5 期，发布微信系列报道 40 期等，出台了方案，举办了党纪法规知识竞赛、清廉主题文艺晚会，打造了一批红色廉政文化基地，深度挖掘本地红色特色，将平江的红色文化与廉政文化相融合，融合于党史学习教育当中，使清正廉洁深入人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清廉文化示范点数量	≥30 个	36 个	10	10	超出预期，成效显著
			清廉单元建设类别	≥7 个	9 个	10	10	超出预期，成效显著
		质量指标	清廉文化建设覆盖率	100%	100%	10	10	达到预期目标
		时效指标	“七个一”活动	2023 年 12 月底完成	2023 年 12 月底已完成	10	10	按时完成，成效良好
		成本指标	清廉宣传和文化建设经费	≤160 万元	160 万元	10	10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对公权力的监督制约强化	效果良好	好	5	4	达到预期效果
			顽瘴痼疾遏制	效果良好	好	5	4	达到预期效果
		生态效益指标	政治生态优化 社会正气充盈 清廉氛围浓厚	良好	好	10	10	达到预期效果
		可持续影响指标	清廉成为平江的风尚和名片	效果显著	好	10	10	成效显著，符合预期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明显上升	≥90%	95%	10	9	群众满意度高，达到预期目标	
总分					100	97		

备注：每个一级项目支出一张表。如，业务工作经费，运行维护经费，其他事业发展类资金…各一张表。

填表人：杨莉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25 日 联系电话：0730-6800091 单位负责人签字：

## 附件 4

## 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县委巡察经费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自评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180	167.68	10	93.16%	9.3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	180	167.68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巡察工作的顺利进行和取得实效，为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的建设提供有力保障。			对标巡视要求深化县委巡察工作，全年完成对 14 个县直单位、9 个乡镇、227 个村（社区）党组织党规巡察以及 8 个村级党组织“三湘护农”专项巡察，推动立行立改问题 137 个，发现问题线索 62 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完成巡察的单位或组织数量	≥200 个	258 个	10	10	超出预期，成效显著
		质量指标	巡察报告的质量	良好	巡察报告质量高	10	10	达到预期目标
		时效指标	巡察工作完成时间	本年度内完成	2023 年 12 月底已完成	20	20	按时完成，成效良好
		成本指标	巡察经费的使用情况	≤180 万元	167.68 万元	10	9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推动单位或组织提高工作效率、节约成本	良好效果	巡察工作有效促进了相关单位或组织的工作效率提升和成本节约	10	10	达到预期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公众对县委工作的信任度和满意度	≥90 %	92%	10	10	达到预期目标
		生态效益指标	关注生态环境保护情况	良好	巡察工作有效促进了绿色发展	10	10	达到预期目标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明显上升	≥90%	95%	10	10	群众满意度高，达到预期目标
	总分					100	98.32	

备注：每个一级项目支出一张表。如，业务工作经费，运行维护经费，其他事业发展类资金…各一张表。

填表人：杨莉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25 日 联系电话：0730-6800091 单位负责人签字：



# 2023年度平江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1、职能职责

县纪委监委是履行党的纪律检查和公职人员行政监察工作的机关。

### 2、机构设置

平江县县纪委监委内设办公室（宣传部）、组织部、党风政风监督室、信访室、案件监督管理室、纪检监察干部监督室、第一至第六纪检监察室、案件审理室。14个派驻纪检监察组。下设事业机构县廉政教育中心和信息中心。与县委巡察办合并办公。2023年年底共有在职干部职工111人，退休人员20人，公务车辆2台。

### 3、人员编制

我委编制人数132人（含巡察办），截至2023年12月底，实有在职人员111人，劳务派遣“三性工作人员”3名。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3年财政拨款支出2914.57万元，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比上年减少5.06%。

### （一）基本支出情况

基本支出：指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

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023年基本支出1757.56万元，主要包括：1、人员经费支出1614.56万元。主要为行政事业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补贴、社会保障缴费、年终绩效奖和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2、日常公用经费支出143万元。主要是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劳务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三公经费38.17，其中公务接待费14.39万，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3.78万，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上年三公经费38.25万，比上年减少了0.44%。

## （二）项目支出情况

我委专项资金分别为：廉政教育基地运转经费10万元；县委巡视经费180万元，其中年初预算20万元，追加预算160万元，实际支出167.68万，余12.32万元，余额已返回财政，大案要案查处经费30万元；清廉文化建设160万，拨付乡镇标准谈话室建设资金30万元，非税返还640万元，驻村指导员和基层党建指导员补助经费18.4万元，专项资金共支出1157.01万元，确保全委专项工作低成本、高效率开展，实施全县纪律检查监察工作专款专用，厉行节约，确保我委主要工作有序稳定开展。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3年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2023年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3年本单位没有使用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 （一）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本年度我委在案件查办、信访处理、廉政教育等方面均取得了显著成效，各项产出指标均达到或超过预期目标。例如，处理线索条数、处理案件数量均大幅超过年初设定目标，体现了纪检监察工作的强度和力度。

##### （二）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通过本年度的工作，我委在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等方面均取得了良好效果。追缴违纪资金、退还群众资金等经济效益指标完成情况良好；党风政风明显改善，群众满意度提升等社会效益指标也有显著进步；同时，在节能减排、资源节约等方面也取得了积极成效。

##### （三）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

服务对象满意度是衡量工作成效的重要指标之一。本年度我委通过加强与服务对象的沟通互动，提升了群众对纪检监察工作的满意度。服务对象对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认可度持续提高，对纪检监察干部的信任度也不断增强。

####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一）预算执行方面

在预算执行过程中，部分项目支出进度与预算安排存在一定偏差，主要是由于项目实施过程中遇到了一些不可预见的困难和挑战，导致部分资金未能及时到位或支出进度滞后。

### （二）内部管理方面

内部管理方面还存在一些不足，如部分工作流程不够优化，导致工作效率不高；部分干部职工对政策法规的理解和执行不够到位，需要进一步加强培训和指导。

##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 （一）加强预算管理和执行

进一步完善预算管理制度，加强预算执行的监督和检查，确保各项支出严格按照预算计划和进度安排执行。同时，加强项目支出的管理和跟踪，确保专款专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 （二）优化内部管理和工作流程

针对内部管理存在的问题，进一步优化工作流程，提高工作效率。加强干部职工的政策法规培训，提升政策执行力和工作水平。同时，加强内部监督和考核，确保各项工作任务落到实处。

##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本次绩效自评结果将作为下一年度预算编制和资金安

排的重要依据，同时也将作为内部管理和考核的重要参考。我们将按照相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将自评结果向社会公开，接受社会监督和评价。

## 十、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本次自评工作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确保了自评结果的客观性和准确性。自评过程中，我们充分听取了各方面的意见和建议，对存在的问题进行了深入剖析和反思，并提出了切实可行的改进措施。

## 十一、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 第六部分

# 平江县财政局关于 2023 年 度部门决算批复的通知

# 平江县财政局

平财库函〔2024〕6号

## 平江县财政局

### 关于2023年度部门决算批复的通知

中共平江县纪律检查委员会\_\_\_\_\_：

你单位报送的2023年度部门决算收悉。依据财政财务管理制  
度、会计核算规定和湖南省财政厅对我县部门决算批复情况，经  
审定，现予批复如下：具体批复数据见附表。

预算单位在收到批复后，请按相关文件制度规定在20日内在平  
江县政府门户网站上予以公示。

附件：2023年部门决算批复表



##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批复表

单位名称：中共平江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金 额
一、上年结转和结余	0
其中：基本支出结转	0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0
经营结余	0
二、本年收入	29145722.07
1、财政拨款收入	29145722.07
2、上级补助收入	0
3、事业收入	0
4、经营收入	0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6、其他收入	0
三、本年支出	29145722.07
1、基本支出	17575599.47
2、项目支出	11570122.6
3、上缴上级支出	0
4、经营支出	0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四、收支结余	0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六、结余分配	0
其中：缴纳企业所得税	0
提取专用基金结余	0
事业单位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	0
其他	0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其中：基本支出结转	0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0
经营结余	0